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F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食品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

香港食品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收入	4	186,787	211,845
銷售成本		<u>(158,703)</u>	<u>(166,529)</u>
毛利		28,084	45,316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4	3,605	(1,313)
銷售及分銷費用		(21,816)	(41,300)
行政開支		(29,630)	(28,175)
融資成本	5	(1,720)	(2,23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u>3,034</u>	<u>10,393</u>
除稅前虧損	6	(18,443)	(17,310)
所得稅開支	7	<u>(909)</u>	<u>(1,774)</u>
本年度虧損		<u>(19,352)</u>	<u>(19,084)</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18,821)	(19,352)
非控股權益		<u>(531)</u>	<u>268</u>
		<u>(19,352)</u>	<u>(19,084)</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u>(7.27)</u>	<u>(7.45)</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	<u>(19,352)</u>	<u>(19,084)</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1,194	(16,301)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54</u>	<u>(4,517)</u>
將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淨額	<u>1,248</u>	<u>(20,818)</u>
將不會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及 將不會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淨額	<u>1,908</u>	<u>1,381</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u>3,156</u>	<u>(19,437)</u>
本年度總全面虧損	<u><u>(16,196)</u></u>	<u><u>(38,521)</u></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所有者	(15,665)	(38,789)
非控股權益	<u>(531)</u>	<u>268</u>
	<u><u>(16,196)</u></u>	<u><u>(38,521)</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224	37,984
使用權資產		4,965	12,043
投資物業		12,664	12,61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70,590	381,015
訂金		2,862	4,358
商譽		2,103	2,10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9,492	9,315
遞延稅項資產		675	1,460
非流動資產總值		440,575	460,893
流動資產			
存貨		36,453	43,182
應收貿易賬款	10	15,520	18,671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928	5,838
應收聯營公司		855	2,91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5,899	4,965
可收回稅項		177	40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294	74,575
流動資產總值		144,126	150,54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0,898	10,6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9,354	9,416
應付聯營公司		216	87
應付非控股股東		2,917	927
應付稅項		397	455
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		26,441	29,709
租賃負債		3,338	9,916
流動負債總值		53,561	61,136
流動資產淨額		90,565	89,4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1,140	550,304
非流動負債			
撥備		900	200
租賃負債		1,640	4,147
遞延稅項負債		1,388	1,390
非流動負債總值		3,928	5,737
資產淨額		527,212	544,567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116,333	117,095
儲備	<u>404,843</u>	<u>420,742</u>
	521,176	537,837
非控股權益	<u>6,036</u>	<u>6,730</u>
權益總值	<u><u>527,212</u></u>	<u><u>544,567</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予以編製。除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已按公平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本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呈列，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

本初步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公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的財務資料及有關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有關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乃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就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披露的其他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之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在適當的時候提交給公司註冊處處長。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提交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就該等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項，也沒有載列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06(2)、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活動而承受浮動回報之風險或享有獲得浮動回報之權利，並能透過於投資對象之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指引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而言，假定擁有大多數投票權即擁有控制權。倘本公司擁有少於大多數的投資對象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時為止。

1. 編製基準 (續)

綜合賬目基準 (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本集團內部各公司之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之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而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以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按與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之相同基準，在適當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i>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i>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劃分</i>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i>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i> (「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	<i>供應商融資安排</i>

適用於本集團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性質及影響闡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訂明賣方－承租人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之租賃負債時所須使用之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由於自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日期以來，本集團概無訂立可變租賃付款毋須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售後租回交易，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續)

- (b)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對延遲償付的權利及為何延遲權利僅存在於報告期末進行解釋。負債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遲償付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以本身的股本工具償還，惟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權本身入賬列作股本工具時，負債分類方不會受負債條款影響。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進一步闡明，在該等由貸款安排產生之負債契諾中，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須遵守之契諾方會影響相關負債被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使實體須於報告期後 12 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的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之負債的條款及條件，認為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自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以來概無變動。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闡明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規定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所載披露要求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由於本集團概無任何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而劃分業務單位，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有以下三個須予報告之經營分部：

- (a) 貿易分部為在香港及日本從事冷凍肉類、海鮮及蔬菜貿易；
- (b) 餐飲分部為在香港經營餐廳；及
- (c) 「其他」分部包括傳訊和廣告設計。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根據須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即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之方式計算）評估。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之計量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未分配溢利／虧損、非租賃相關之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以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則不撥入該項計算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可收回稅項、遞延稅項資產、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作為整體資產進行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作為整體負債進行管理。

各分部間之銷售及轉讓乃經參考與第三方交易時之售價，按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 港幣千元	餐飲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57,565	25,137	4,085	186,787
內部銷售	6,100	—	4	6,104
	<u>163,665</u>	<u>25,137</u>	<u>4,089</u>	<u>192,891</u>
<u>對賬：</u>				
內部銷售抵銷				<u>(6,104)</u>
總收入				<u><u>186,787</u></u>
分部業績	(6,425)	(5,601)	1,592	(10,434)
<u>對賬：</u>				
銀行利息收入				1,356
其他未分配虧損				(386)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之利息除外）				(1,47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3,03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10,534)</u>
除稅前虧損				<u><u>(18,443)</u></u>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 港幣千元	餐飲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57,525	50,431	3,889	211,845
內部銷售	9,678	—	65	9,743
	<u>167,203</u>	<u>50,431</u>	<u>3,954</u>	<u>221,588</u>
<u>對賬：</u>				
內部銷售抵銷				<u>(9,743)</u>
總收入				<u><u>211,845</u></u>
分部業績	(5,108)	(10,036)	1,821	(13,323)
<u>對賬：</u>				
銀行利息收入				1,575
其他未分配虧損				(4,527)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之利息除外）				(1,73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0,39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9,692)</u>
除稅前虧損				<u><u>(17,310)</u></u>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 港幣千元	餐飲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124,220	14,765	7,614	146,599
<u>對賬：</u>				
內部應收款項抵銷				(11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70,59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7,622
資產總值				<u>584,701</u>
分部負債	45,548	3,453	146	49,147
<u>對賬：</u>				
內部應付款項抵銷				(11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8,452
負債總值				<u>57,489</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減值	—	104	—	104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	96	—	9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15	—	—	115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0	—	—	60
資本開支	1,552	138	—	1,690
未分配資本開支				5,586
總資本開支*				<u>7,276</u>
折舊	783	5,617	12	6,412
未分配折舊				2,186
總折舊				<u>8,598</u>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 港幣千元	餐飲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134,501	29,935	6,134	170,570
<u>對賬：</u>				
內部應收款項抵銷				(26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81,01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0,123
				<u>611,440</u>
資產總值				<u>611,440</u>
分部負債	45,811	13,929	274	60,014
<u>對賬：</u>				
內部應付款項抵銷				(26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7,127
				<u>66,873</u>
負債總值				<u>66,873</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減值	—	1,829	—	1,829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	1,371	—	1,37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248)	—	—	(24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61	—	—	261
資本開支*	9	56	—	65
折舊	602	11,585	27	12,214
未分配折舊				<u>2,329</u>
總折舊				<u>14,543</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區域資料

按外界客戶之地區劃分本集團之收入及按資產之所在地區劃分分析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之資料如下：

	收入來自外界客戶		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香港	186,062	211,845	394,529	412,781
日本	725	—	33,017	32,979
	<u>186,787</u>	<u>211,845</u>	<u>427,546</u>	<u>445,760</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個別客戶銷售額超佔本集團年內總收入 10% 以上的情況如下：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客戶 A	<u>41,721</u>	<u>49,199</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收入指除去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售出貨品之發票價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收入之分列		
銷售貨品	157,565	157,525
經營餐廳	25,137	50,431
其他	<u>4,085</u>	<u>3,889</u>
	<u>186,787</u>	<u>211,845</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確認	<u>186,787</u>	<u>211,845</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續)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356	1,575
總租金收入	1,968	1,669
特許權使用收入	157	—
雜項收入	54	14
其他收入總值	3,535	3,258
收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虧損	(386)	(8,158)
出售部份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1,33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	6
終止租賃之淨收益	1,176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3,631
匯兌差異，淨額	616	(50)
收益／(虧損)，淨額總值	70	(4,571)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總值	3,605	(1,313)

銷售貨品

履約責任於貨品交付時獲履行，付款一般於交付起一至三個月內到期。

經營餐廳

履約責任在向顧客提供餐飲服務時即告履行。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方式主要為現金、信用卡及電子結算。信用期一般少於一個月。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1,479	1,736
租賃負債之利息	241	495
總值	<u>1,720</u>	<u>2,231</u>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158,643	166,26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	2,402	4,28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196	10,26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7,479	8,2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	2,737	(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減值	104	1,829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96	1,37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減值)	115	(24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u>60</u>	<u>261</u>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已包括於「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內。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內。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二零二四年：16.5%）計提撥備，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實體。該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首 2,000,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2,000,000 港元）按 8.25%（二零二四年：8.25%）的稅率計算，而餘下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二四年：16.5%）計算。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即期稅項		
－香港	126	281
遞延	<u>783</u>	<u>1,493</u>
年內稅務開支	<u><u>909</u></u>	<u><u>1,774</u></u>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共 4,675,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4,089,000 港元）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內。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有關年度之股息。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虧損 18,821,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19,352,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58,801,167 股（二零二四年：259,586,000 股）計算。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無具潛在攤薄潛力之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基準計算：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使用之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虧損	<u><u>(18,821)</u></u>	<u><u>(19,352)</u></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年度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u>258,801,167</u></u>	<u><u>259,586,000</u></u>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賬期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每個客戶均有信貸額上限。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藉此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上述措施，以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眾多多元化的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物。應收貿易賬款乃免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1 個月內	11,185	10,494
1 至 2 個月	2,157	1,899
2 個月以上	2,178	6,278
總值	15,520	18,671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1 個月內	7,617	7,521
1 至 2 個月	3,281	3,105
總值	10,898	10,626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及一般按 30 日 至 60 日期限結付。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股東周年大會」），為釐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之過戶。為確定合資格出席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股份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在回顧年度內，全球市場環境充滿挑戰。儘管國際營商環境複雜多變，本集團保持韌性，與社會各界同心協力、堅毅前行。

全球經濟持續受多重不確定因素困擾，地緣政治衝突加劇，貿易保護主義緊趨，令宏觀經濟狀況持續不明朗。物流成本、金融支出、市場推廣開支皆持續攀升，加上勞動力短缺情況加劇，各行業營商壓力與日俱增。

就本地市場而言，香港的經營環境，特別是餐飲及零售業仍然面臨重重挑戰。受制於本地消費減少、競爭加劇、消費行為出現重大轉變，尤其是跨境及海外消費趨勢不斷增長。營運成本如採購、租金、人工費用等持續上漲，進一步加重業界在營運上所面對的複雜性。企業所面對的挑戰日益加劇。

縱然面對種種大環境挑戰，本集團承諾將繼續與社會各界攜手並進，善用我們在冷凍食品貿易領域多年累積的專業經驗、廣泛網絡以及市場洞察力，以靈活並具前瞻性的業務策略積極應對市場變化。我們亦會繼續致力提升自身的競爭實力，穩固基礎，迎難而上，穩健前行。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凍肉貿易業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香港經濟平穩增長，香港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較前一年有所增長，主要是由商品及服務出口的增加以及由投資支出部份的溫和回升所推動。然而，個人消費部份略有下降，顯示本地需求面臨挑戰。營商環境和業績受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再度升溫所影響，尤其是美國提高關稅令全球貿易政策持續不明朗，為國際貿易帶來不確定性。

本年度，由於新產品錄得良好的銷售業績，凍肉貿易業務的營業額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下仍可保持穩定。基於集團的策略性行銷和致力於加強市場滲透，我們的新產品，如來自日本北海道的「雪夢豚」在推出市場首年就有良好成績。展望未來，北上用膳和消費的習慣將會持續，本地消費意欲仍然低。順應市民消費習慣的改變，連鎖快餐店的客戶羣仍然是我們的發展重點。我們正積極拓展我們的產品系列和組合，尤其目標日本和東南亞國家等優質貨源市場。除了凍肉產品外，我們還積極拓展熟食產品和高端產品，以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擴大客戶羣。

我們的貿易業務預計將繼續受益於內地經濟的穩定增長。預計來港旅遊的旅客增長亦有望為我們的主要客戶羣，餐飲業帶來顯著的推動。面對嚴峻的市場環境和激烈的競爭，我們繼續注重成本控制，探索新產品以滿足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喜好，專注發展高成長市場如東南亞國家以提高利潤，並制定合適的營銷策略和服務，以吸引本地和國際客戶。

餐飲業務

餐飲業務經營兩個餐廳品牌：「Beefar's」和「牛舞」。「Beefar's」餐廳以日式燒烤風格提供優質「薩摩牛」品牌日本和牛，以及「牛舞」餐廳，以任食自助日式燒肉和日式涮涮鍋風格提供來自日本、澳洲和美國的頂級牛肉。

在回顧年度，餐飲業市場環境依然嚴峻。受制於經濟不景氣，消費意欲低迷，令大眾在餐飲上的支出較以往減少。跨境消費趨於普及，香港餐飲業受到嚴重的衝擊，影響包括消費降級及嚴峻的行業競爭等。因應當前的情況，我們推出了實惠的餐點選擇，以提升收入和毛利率。我們也調整和改善了食材組合，並優化了採購策略以降低成本。此外，我們在中國內地開展對目標社羣媒體的宣傳活動，以吸引更多顧客。

在當前低迷的市場環境下，我們將繼續推出物超所值的菜單以吸引新舊顧客，同時嚴格控制營運成本並持續減少食物浪費，力求達到最佳營運效率。隨著預期訪港旅客的增長以及政府大力推廣香港大型活動的措施，預計整體經濟將會迎來復甦，並有望為餐飲業帶來顯著增長。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其他業務

傳訊及廣告設計業務板塊全年穩定增長，為集團貢獻業績。儘管經濟情況低迷，我們仍然專注於為集團及客戶提供全面的線上線下廣告服務。肉類貿易板塊的「薩摩牛」和「L'Grow」品牌以及餐飲板塊的「Beefar's」和「牛舞」均得到良好的品牌維護，餐飲板塊和銀行業客戶的新業務也得到拓展並穩定增長。未來我們將努力於數字媒體業務方面，順應市場趨勢積極發展。

食品業務投資

本集團繼續持有四洲集團有限公司（「四洲集團」）之股份權益約 29.85%（二零二四年：29.99%）作為對食品業務的策略性投資。

儘管全球經濟表現持續反覆，香港、內地和日本的消費市場表現放緩，但四洲集團以前瞻和靈活的市場策略，持續引入知名品牌及合作夥伴，吸引不同年齡層消費者，以增加收入及市場份額，抵銷部分影響，令整體表現符合市場期望。

食品代理是四洲集團的核心業務，四洲集團擁有龐大的分銷網絡，透過與知名食品生產商的長期夥伴合作關係，代理及銷售來自世界各地多個國家及地區的食品，全方位滿足香港消費者的不同需求。近年更重點發展民生相關優質食品代理業務，包括銷售日本雞蛋、日本牛奶、「井村屋」豆腐和日本米等，銷售成績卓越，為四洲集團創造穩定的收入來源。四洲集團致力爭取香港、內地及日本市場的發展，發揮三地的互聯互通，實現業務協同與增長，提升整體營運效率與市場競爭力。

在香港，「四洲食品體驗館」利用四洲集團品牌的優勢，結合實體店、網購點、營銷場和周邊產品新玩意，發揮業務增長新動力；在內地，四洲集團從粵港澳大灣區出發，將海外零食引進內地，同時亦把中國食品通過「四洲」品牌推廣至全球。在日本，宮田株式會社（「宮田」）繼續在產品、平台、價格和市場各方面為集團作出貢獻。四洲集團將特色日本產品引入香港及大灣區城市，同時將香港及內地生產的食品借助宮田公司網絡進軍日本市場，為日本消費者帶來嶄新口味。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四洲集團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為 3,034,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10,393,000 港元）。

展望

展望未來一年，全球經濟處於不穩定的階段，香港營商環境仍然面對不少挑戰，社會各界都保持謹慎觀望的態度。業界正經歷消費模式改變的結構性轉型，市場及企業均需投入更多時間進行適當的調整及磨合。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的變化，加速適應多變的營商環境，加強產品創新和多樣化，維持高效營運去服務市場。我們將不斷鞏固自身的業務基礎，加強品牌建設和客戶平台拓展、在多變的市場中不斷探索實踐。另一方面運用專業經驗和強化營商網絡，深化與海外供應商的長遠合作關係。在新興海外市場方面，我們會加大力度開拓銷售渠道和推銷產品，積極打造國際化運營能力。同時，本集團會持續引入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向可持續高質量方面發展，以滿足客戶需求。

我們實施審慎管理方針，實施靈活及高效的策略定位，以加強我們對市場變化的應變能力。在市場上保持靈活調整定價政策以鞏固在行業內的核心競爭力；提供多元化的產品增強整合效益，致力穩定成本，加快新產品的開發與上市速度，加強與合作夥伴的業務關係以擴大銷售，在挑戰環境中保持穩健發展，以爭取更佳的市场利潤。

本集團的策略性投資夥伴四洲集團，將以「立足香港、深耕內地、放眼全球」為業務策略，切合環球經濟趨勢，超前部署，計劃未來。儘管環球經濟前景顛簸，充滿不確定性，四洲集團對未來發展充滿信心，憑藉獨到眼光及穩固根基，以香港、內地及日本市場為本，繼續拓展業務，以零食為主，為市民提供與生活息息的食品，用新產品、新口味、新風格、新體驗，為未來增長加添動力，維持在食品行業的領導地位。

展望未來，本集團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制定和實施靈活的市場策略，提升競爭力。我們秉持創新求變的精神，充分發揮集團的競爭優勢及行業經驗，以積極措施以穩固客戶基礎並把握新興市場的機遇。憑藉與本地和海外客戶及供應商長期建立的業務關係與支持，本集團將持續為消費者提供美味、營養且優質的食品。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流動現金及主要往來銀行授出之信貸作為業務之融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信貸額共 200,753,000 港元，其中 13% 經已動用。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與負債比率為 5%，亦即須繳付利息之銀行借款總額與權益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所有者之比例。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以港元為結算貨幣，並主要為根據當時通行市場息率之信託收據貸款（「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須繳付利息之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 80,294,000 港元。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而本集團之資產並無作任何抵押。

員工聘用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聘用員工總數為 44 人。僱員薪酬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資歷而釐定。薪金及工資一般按表現及其他相關因素而作每年檢討。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合共 2,162,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購回股份」），總代價（包括交易成本）約 982,000 港元。購回之合共 2,162,000 股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註銷。

年內，董事根據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授予之授權購回本公司之股份，藉著增加本公司之每股資產淨值，為整體股東締造利益。

有關購回之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所購回股份數目	最高每股價格 港元	最低每股價格 港元	總代價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月	1,064,000	0.460	0.425	467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912,000	0.495	0.430	430
二零二五年一月	186,000	0.480	0.450	85
合計	2,162,000			982

除上述披露者，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不論在聯交所或其他地方）。

企業管治

本公司及管理層承諾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著重於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之原則。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達致持續增長及提高股東回報實為重要。本公司參考企業管治之最新發展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原則，並加以遵守當中條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C3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本公司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們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操守守則所規定之交易標準。

本公司亦按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僱員進行不遜於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條款訂定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僱員守則」）。據本公司所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僱員未有遵守僱員守則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計為張榮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藍義方先生及黃仲賢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準則，並已與管理層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財務報告之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之工作範圍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在內的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呈列的數額比對並確認相符。本公司核數師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亦不會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的公佈

本公告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hongkongfoodinvestment.com.hk 內。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將登載於以上網站，並將應股東要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及業務合作夥伴對管理層團隊的支持和信任。我亦感謝全體員工盡忠職守、同心協力，為集團的發展而努力不懈。

代表董事會
香港食品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進傑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戴進傑先生、謝少雲先生及黃婷鈺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戴德豐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藍義方先生、張榮才先生及黃仲賢先生。